



华星新材

NEEQ : 836256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hina Star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32002606），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规定，按 15% 的税率交纳企业所得税。

2) 2015 年 10 月，公司三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AS18001-2007）通过复审并获得证书。

3)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与青岛科技大学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与高校开展橡胶助剂应用及新产品开发的技术合作。

4) 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股改基准日进行改制，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取得了由江苏省宿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营业执照，完成了股份公司的设立，并于 2015 年 11 月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挂牌申请材料。

5) 2015 年 11 月公司被江苏省宿迁市科技局确认为“市级研发机构创建单位”，文号：宿科发【2015】60 号。

6) 2015 年 12 月，公司获“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称号”。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释 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华星新材	指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有限	指	华星（宿迁）化学有限公司
华星（香港）	指	华星（香港）有限公司
鸿永科技	指	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华星投资	指	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指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橡胶助剂	指	橡胶加工时，加入胶料中能改善橡胶加工性能，提高橡胶制品质量，降低成本的各种化学品的总称
交联剂	指	是一种在线性分子之间起桥架作用，从而使多个线性分子相互键合交联成网状结构的物质，促进和调节聚合物分子链间共价键或离子键形成的物质
TAIC	指	交联剂的一种明细分类，其含芳杂环的多功能烯烃单体，主要用于多种用途的交联剂和改性剂
防老剂	指	高分子化合物由于受热、光照和氧化的作用而发生降解及交联反应，破坏了高分子材料的结构并降低了物理机械性能的现象，称作高分子材料的“老化”。为了抑制或减缓高分子材料的老化过程，提高高分子材料的应用性能和防止高分子材料氧化或老化的，统称为防老剂
ODA	指	防老剂的一种明细分类，其适用于天然橡胶、丁苯橡胶、氯丁橡胶、丁腈橡胶等的抗氧化剂，本品亦可作为聚烯烃和润滑油的抗氧化剂
TPPD	指	防老剂的一种明细分类，其易分散，可直接加入橡胶，亦可制成水分散体，加入乳胶，适用于氯丁胶、天然橡胶、顺丁橡胶、丁苯橡胶及其乳胶用防老剂
HS-911	指	防老剂的一种明细分类，高效无毒，是取代有致癌使用的防丁、防甲和 RD 等品种的理想防老剂
硫化剂	指	能与橡胶发生硫化反应或使之交联的物质统称为硫化剂，又称

		为交联剂。硫化后的橡胶分子之间产生交联，使橡胶成为具有使用价值的硫化胶
--	--	-------------------------------------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年报中的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年报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一致。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安全生产风险	橡胶助剂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原材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客观上存在安全生产的风险。机器故障、人为操作失误、恶劣天气等都有可能影响公司安全生产。若公司出现安全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形象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引致的业绩波动风险	目前，国内橡胶助剂生产企业有数百家，随着近年国内橡胶助剂工业的快速发展，规模企业纷纷扩大自身产能，部分产品产能趋于饱和，各公司为了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会采用扩大生产规模，降低利润率等竞争方法，这必将加剧整个行业的竞争，对行业内所有企业都将造成影响，对公司经营业绩也会造成一定的波动。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涉及的原材料主要有苯胺、氯丙烯等，原材料成本在全部生产成本中的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受经济周期以及受国际原油价格、供求关系、

	<p>市场投机、美元价格波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波动幅度较大。虽然公司品质较高，在市场中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可以根据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适时调整，但由于销售价格的调整相对于原材料价格的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p>
控股股东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控股股东鸿永科技持有公司 15,300,000 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51%，鸿永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潘从多、徐莹莹夫妇，两人合计持有鸿永科技 100% 股份，另外潘从多直接持有华星新材 10% 股份，且现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p>
公司治理风险	<p>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较长时期的实践检验，同时，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p>
环境保护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橡胶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橡胶助剂属精细化工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固废。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若环境保护不力，造成水体污染和大气污染等环境污染事故，存在被监管机关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人们的环保意识逐渐增强，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公司存在增加环保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效益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China Star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华星新材
证券代码	836256
法定代表人	潘从富
注册地址	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纬二路
办公地址	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纬二路
主办券商	爱建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32 楼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荣芳、卞圆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3-4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旻风
电话	0527-84830960
传真	0527-84830960
电子邮箱	windlmf@163.com
公司网址	www.huaxingchem.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纬二路 邮政编码：2238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6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橡胶助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控股股东	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潘从多、徐莹莹夫妇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1300767380379W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21300767380379W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00767380379W	是

注：公司注册地实行三证合一，原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合并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5,932,478.60	58,873,385.82	11.99%
毛利率	31.99%	28.4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0,050.59	7,554,404.06	-25.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21,584.39	4,670,191.74	-16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42%	11.6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39%	7.22%	-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35	-45.71%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6,269,530.45	86,287,432.41	-34.79%
负债总计	17,620,927.54	17,788,880.09	-0.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648,602.91	68,498,552.32	-43.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9	3.16	-59.23%
资产负债率	31.32%	20.62%	-
流动比率	2.15	3.95	-
利息保障倍数	70.89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2,985.01	6,469,632.1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7	3.75	-
存货周转率	3.00	2.51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4.79%	20.1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99%	-9.69%	-

净利润增长率	-25.21%	117.05%	-
--------	---------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21,675,47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683.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26,514.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79.0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084,276.45
所得税影响数	1,512,641.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571,634.98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去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精细化工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属化学原材料及制品制造业（C26），在化工合成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術积累，自主研发生产的交联剂、防老剂等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轮胎、橡胶制品、橡胶管带、胶鞋、涂料、EVA 发泡材料、EVA 热融胶等行业。优质的产品和周到的技术服务，为公司在行业及客户群体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也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争取了较大的空间。

公司一直致力于产品应用方面的研究及推广，小品种和差异化是公司产品的主要特色。公司配备多台不同规格的小型反应釜，专门为有特殊要求的客户进行产品定制。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销售模式，两者有机结合，相互补充。通过产品的销售从而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具体销售流程：订单、合同——合同评审、技术确认——生产计划——生产实施——成品入库验收——财务确认货款、开票——发货——回单——技术回访。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5 年国内经济形势进入新的阶段，供给需求关系发生变化，整体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公司所处行业同样面临下行压力，下游客户的开工率明显不如上年。报告期内，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开拓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和新的客户群体，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6,593.25 万元，同比增长 11.99%，从而较好的完成了既定的目标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和供应商互动，在商务合作的同时，展开技术上的交流与合作，争取到了优质的

原材料和同比较低的进货价格，让公司在期内毛利上升，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期末公司资产为 5,626.95 万元，同比下降 34.79%。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股票，同时向股东分配了利润。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65.00 万元，同比下降 25.21%，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税费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259.96 万元，同比增长 34.20%，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营销力度，增加了产品和技术推广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898.12 万元，同比增长 20.37%，主要系新三板挂牌，中介机构费用增加。综上所述，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产品毛利增加、净利润略有下降，公司主打产品交联剂、防老剂在新的应用领域推广顺利，整体态势向好。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5,932,478.60	11.99%	-	58,873,385.82	-9.69%	-
营业成本	44,838,130.50	6.36%	68.01%	42,155,447.30	-20.24%	71.60%
毛利率	31.99%	-	-	28.40%	-	-
管理费用	8,981,182.49	20.37%	13.62%	7,461,206.34	1.28%	12.67%
销售费用	2,599,576.34	34.20%	3.94%	1,937,113.03	1.87%	3.29%
财务费用	31,423.80	-	0.05%	-5,579.45	-111.42%	-0.01%
营业利润	8,161,132.69	-18.74%	12.38%	10,043,419.03	110.23%	17.06%
营业外收入	94,844.31	-	0.14%	-	-100.00%	-
营业外支出	37,082.02	679.30%	0.06%	4,758.12	-96.93%	0.01%
净利润	5,650,050.59	-25.21%	8.57%	7,554,404.06	117.05%	12.8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销售费用 259.96 万元，同比增加 34.20%，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营销力度，增加了产品和技术推广费用。

2、财务费用 31,423.80 元，去年同期为-5,579.45 元，原因是新增银行贷款利息、汇兑净损益、手续费。

3、营业外支出 37,082.02 元，同比增加 679.30%，原因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赞助费（20000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65,932,478.60	44,838,130.50	58,873,385.82	42,155,447.3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65,932,478.60	44,838,130.50	58,873,385.82	42,155,447.30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联剂	45,517,902.44	69.04%	38,099,891.75	64.71%
防老剂	16,051,620.29	24.34%	15,957,804.36	27.11%
其他	4,362,955.87	6.62%	4,815,689.71	8.18%
合计	65,932,478.60	100.00%	58,873,385.8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产品交联剂同比增长 19.47%, 是因为公司把销售推广的重点放在该产品上, 公司销售收入的整体增长也基本来自该产品。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2,985.01	6,469,63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9,427.74	-11,043,656.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14,219.69	5,690,263.58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73.94%, 主要原因是公司为盘活资金, 有意识降低库存, 提高存货周转率, 回收资金。
- 2、报告期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 主要原因系公司出售股票, 收回投资。
- 3、报告期内,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下降, 主要原因是公司改制前对未分配利润进行了分配。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扬州庆凯高新材料厂	4,700,000.02	7.13%	否
2	合肥安邦化工有限公司	3,238,707.27	4.91%	否
3	YUZHONG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LTD	3,116,394.79	4.73%	否
4	浏阳市三吉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91,282.06	3.93%	否
5	上海得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43,589.76	3.86%	否
	合计	16,189,973.90	24.56%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75,072.14	22.53%	否
2	湖北得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5,065,726.59	17.63%	否
3	江苏飞亚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948,888.88	6.78%	否
4	咸阳三精科工贸有限公司	1,825,641.03	6.35%	否
5	浙江瓯华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516,420.94	5.28%	否
合计		16,831,749.58	58.57%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964,087.72	3,240,459.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0%	5.50%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749,479.80	153.84%	15.55%	3,446,872.10	14.72%	3.99%	11.56%
应收账款	15,373,204.49	4.39%	27.32%	14,727,344.72	0.22%	17.07%	10.25%
存货	10,665,733.29	-44.59%	18.95%	19,250,123.64	34.17%	22.31%	-3.3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5,351,145.12	-11.44%	27.28%	17,333,242.26	-2.89%	20.09%	7.19%
在建工程	120,477.28	-	0.21%	-	-	-	0.21%
短期借款	6,000,000.00	-	10.66%	-	-	-	10.66%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56,269,530.45	-34.79%	-	86,287,432.41	20.12%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153.8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705.91 万元，应收账款同比仅增加 64.59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降低 44.59%，主要是公司为盘活资金，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有意识降低库存。

3、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降低 34.79%，主要是公司于 2015 年 5 月、7 月进行了两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分别为：27,500,000 元、8,000,000 元。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54,091.7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橡胶助剂基本情况

橡胶助剂是在橡胶加工成橡胶制品过程中必须添加的一系列精细化工产品的总称，可以调整橡胶产品的结构、改善橡胶加工工艺、提高橡胶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橡胶助剂行业的发展决定着橡胶工业的发展水平。橡胶助剂种类较多，包括硫化和硫化活性剂、促进剂、防老剂、加工型助剂和特种功能性助剂五大类数百个品种。中国橡胶助剂工业创建于 1952 年，目前已形成了包括各类橡胶助剂的完整的工业体系，成为世界橡胶助剂的生产大国和消费大国，其产销量已经超过了世界橡胶助剂生产总量的 70%，在全球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2、全球橡胶助剂需求稳定增长

据中国橡胶工业协议预测，全球橡胶助剂的年增长率约为 4-5% 左右，其中欧美发达国家和地区约为 1-2%，亚洲地区需求增长较快，2010 年至 2015 年年均增长率约为 5% 左右。2014 年国内橡胶助剂总产量 106 万吨，同比增长 13.6%，实现销售 185.3 亿元。

3、产品结构调整

随着全球绿色化、低碳经济的发展，新的法规不断出现，橡胶助剂产品结构调整将是长期的。重点是：绿色产品替代有毒有害产品，目前国内橡胶产品绿色化率达到 92%；开发清洁工艺、节能减排，提高生产过程的自动化程度；开发橡胶助剂造粒技术。目前我公司的自主生产的产品均为无毒无害产品，产品绿色化率已高于行业水平。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二十多年持续经营，专注橡胶助剂中交联剂及小品种防老剂的生产与销售，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且老客户对公司产品认知度高、忠诚度高。相对成熟的几大主力产品（如 ODA、TAIC）在技

术和工艺上具有领先优势，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公司拥有一套先进的 TAIC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及处理系统，利用活性炭吸附废水中的难降解有机物，并同时通入臭氧，在将吸附在活性炭表面的有机物氧化降解，活性炭表面的有机物被降解后，即可以再生重复使用，极大的降低了活性炭的使用量，节约了处理成本，使该系统能够稳定、高效运行。

3、公司目前交联剂和防老剂批复的产能合计为 6,650 吨，而 2015 年度公司实际产量为 2157 吨，公司可以在生产线等基础设施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大幅扩大生产规模，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4、公司有一批长期合作的海外客户和国际贸易合作伙伴，公司与欧洲等地客户多年贸易往来，熟知化工产品出口贸易规则，公司包括 TAIC、ODA 在内多款产品通过 REACH 预注册。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稳步发展，经营态势总体良好。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本年度将持续加强在新的市场应用领域的拓展，加大新产品开发与工艺创新的投入，以争取行业内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并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环境保护风险

橡胶助剂属精细化工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固废。虽然公司目前拥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若环境保护不力，造成水体污染和大气污染等环境污染事故，存在被监管机关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环境保护越来越受到政府和全社会的重视，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人们的环保意识逐渐增强，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公司存在增加环保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效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注重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各项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符合有关环保规定。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严格按环境管理体系要求有效运行，加强人员培训，持续加大在环保设施、设备上的投入，进行技术改造和污水处理工艺的提升，提高三废处理效率，降低运行成本。

2、安全生产风险

橡胶助剂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原材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客观上存在安全生产的风险。

机器故障、人为操作错误、恶劣天气等都有可能影响公司安全生产，若公司出现安全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形象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安全管理是公司长抓不懈的重要工作，公司将持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有效运行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加强人员培训，贯彻落实公司、车间、班组三级安全制度，规范操作管理流程。公司将定期、不定期组织对安全设施设备、人员操作等的检查，对安全隐患零容忍、不放过，加大奖罚措施的力度。

3、行业竞争加剧引致的业绩波动风险

目前，国内橡胶助剂生产企业有数百家，随着近年国内橡胶助剂工业的快速发展，规模企业纷纷扩大自身产能，部分产品产能趋于饱和，各公司为了获取更多的市场占有率，会采用扩大生产规模，降低利润率等竞争办法，这必将加剧整个行业的竞争水平，对行业内所有企业都将造成影响，对公司经营业绩也会引起一定的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竞争带来的业绩影响，通过技术创新、服务创新、产品应用拓展，实现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独特性、差异化，保持公司主打产品交联剂、特效防老剂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在内部挖掘潜力，提升工艺水平，提高劳动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以保持公司的产品毛利率。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涉及的原材料主要有苯胺、氯丙烯等，原材料成本占全部生产成本的比例达 80%左右。上述原材料价格受经济周期以及受国际原油价格、供求关系、市场投机、美元价格波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波动幅度较大。

虽然公司品质较高，在市场中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可以根据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适时调整，但由于销售价格的调整相对于原材料价格的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着重通过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对主要原材料采取预订、签订年度采购合同锁定价格、增加合格供应商等措施，保障采购材料的价格基本稳定，减少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通过招标采购等方式降低采购价格，通过优化工艺流程降低单位产品原材料用量。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结案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借贷诉讼（案号：（2015）宿中商初字第 94 号）	10,046,868.18	26.63%	是	-
总计	10,046,868.18	26.63%	-	-

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2014 年 5 月，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辰新材料”）因公司周转需要，向华星有限借款人民币 1,004.69 万元，至起诉日仍未还款。2015 年 3 月 26 日，华星有限以光辰新材料和杨久明为被告向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受理该案，华星有限已经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2015 年 3 月 30 日，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宿中商初字第 00094 号《民事裁定书》，同意华星有限要求冻结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杨久明银行存款 1,004.69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同价值的财产的申请；2015 年 4 月 17 日，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华星有限作出（2015）宿中商初字第 00094 号《财产

保全结果及期限告知书》，法院已查封被告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所有房屋。

2015 年 6 月 19 日，华星有限与被告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被告杨久明达成调解协议，由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制作（2015）宿中商初字第 00094 号《民事调解书》，协议内容如下：被告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前支付原告华星有限借款 1,004.69 万元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四倍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计算至还清欠款之日），被告杨久明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2015 年 6 月 30 日，华星有限向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执行申请书》，请求法院按照（2015）宿中商初字第 00094 号《民事调解书》的内容，要求光辰新材料履行还款义务，杨久明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该案件已经以（2015）宿中商初字第 00094 号《民事调解书》结案，目前尚在执行过程中。由于涉案借款期后可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目前，公司现金流较好，该案件的不确定性对公司后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诉讼、仲裁情况。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资源)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无偿占用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华星（香港）	资金	-	96,113.05	否	是
李西福	资金	1,903,819.00	-	是	是
合计	-	1,903,819.00	96,113.05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华星（香港）96,113.05 元，系 2015 年 12 月公司代缴股权转让所得税代垫款，已于 2016 年 3 月归还；李西福资金暂借款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并已于股改前清理完毕。截至年度报告签署日，无其他股东及关联方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占用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510,865.39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1,681,987.19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	2,192,852.58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华星（香港）	代缴股权转让所得税	96,113.05	是
鸿永科技	由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向本公司发放，用于购买化学原材料，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20 日始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止，贷款月利率 8.52%。	6,000,000.00	是
总计	-	6,096,113.05	-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1、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均签署了《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如实履行以上承诺。

2、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公司持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不与股份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股份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需在持有股份公司 1% 以上的股东要求时立即返还资金，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利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潘从多控制的企业华星（香港）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但涉及的金额较小并履行了审批程序，且已经于 2016 年 3 月归还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了利息。

3、其它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均能在承诺履行期内严格遵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也不存在超过期限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	发生原因
----	------	------	-------	------

	类型		比例	
货币资金	质押	1,750,000.00	3.11%	为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
累计值	-	1,750,000.00	3.11%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675,470	100.00%	-21,675,470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675,470	100.00%	-21,675,470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	-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15,300,000	15,300,000	51.00%
	董事、监事、高管	-	-	3,000,000	3,000,000	10.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1,675,470	-	8,324,53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注：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股份改制中，因此期初有限公司股本按注册资本计算。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鸿永科技	-	15,300,000	15,300,000	51.00%	15,300,000	0
2	潘从多	-	3,000,000	3,000,000	10.00%	3,000,000	0
3	华星投资	-	5,400,000	5,400,000	18.00%	5,400,000	0
4	闻琴	-	4,500,000	4,500,000	15.00%	4,500,000	0
5	周晓颖	-	1,800,000	1,800,000	6.00%	1,800,000	0
合计		-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潘从多为鸿永科技执行董事、持有鸿永科技 60.00% 股权，为华星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华星投资 36.67% 股权。

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鸿永科技

鸿永科技全称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于2015年7月7日经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号为330106000424394，法定代表人为徐莹莹，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西城纪商务大厦2号楼1602室，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服务：网络信息技术、电子商务技术、节能技术、生物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实业投资，承接网络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涉及资质凭证经营）；批发、零售：机电设备（除小轿车），通讯设备、电子产品（除专控），日用百货。经营期限自2015年7月7日至长期。

鸿永科技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从多	600.00	60.00
2	徐莹莹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潘从多、徐莹莹

1) 潘从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公司设立时，持股数为3,000,000股，直接持股比例为10.00%，通过鸿永科技间接持有公司30.60%股份、通过华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60%股份。宿迁市宿城区第三届人大代表、宿豫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江苏省海外交流协会第四届、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1996年7月至2015年5月任浙江黄岩华星化学厂厂长；2005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台州市黄岩华星胶带厂厂长；2004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华星有限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鸿永科技执行董事；2004年6月至今任华星（香港）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华星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0月至今任华星新材董事长，任期三年。

2) 徐莹莹，女，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14年3月至2015年8月，任华星有限监事；2015年7月至今，任鸿永科技经理。通过鸿永科技间接持有公司20.4%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三、股份代持情况

否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否

-

二、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000,000.00	10.22%	2015年10月20日始至2016年10月20日	否
合计	-	6,000,000.00	-	-	-

三、利润分配情况

2015 年分配预案：

2015 年度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

2014 年已分配：

2015 年 6 月 15 日，股东会做出决议，将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上累计可分配利润中的人民币 27,500,000.00 元分配给公司股东；2015 年 7 月 27 日，股东会做出决议，将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中的人民币 800 万元分配给公司股东。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潘从多	董事长	男	45	大专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是
潘从富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7	大专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是
李旻风	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5	本科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是
李西福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32	大专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是
黄文礼	董事	男	34	博士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否
钱惠	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环安部经理	女	46	大专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是
章荣虎	监事	男	45	大专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否
宋秀琴	监事、销售经理	女	46	大专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潘从多与潘从富为兄弟关系,李西福是潘从多及潘从富的外甥,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潘从多	董事长	-	3,000,000	3,000,000	10.00%	3,000,000

合计	-	-	3,000,000	3,000,000	10.00%	3,000,000
----	---	---	-----------	-----------	--------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潘从多	执行董事	新任	董事长	股份改制
潘从富	总经理	新任	董事兼总经理	股份改制
李旻风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股份改制
李西福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股份改制
黄文礼	-	新任	董事	股份改制
钱惠	工会主席、 环安部经理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股份改制
章荣虎	-	新任	监事	股份改制
宋秀琴	销售经理	新任	监事	股份改制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潘从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公司设立时，持股数为3,000,000股，直接持股比例为10%，通过鸿永科技间接持有公司30.6%股份、通过华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6%股份。宿迁市宿城区第三届人大代表、宿豫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江苏省海外交流协会第四届、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1996年7月至2015年5月任浙江黄岩华星化学厂厂长；2005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台州市黄岩华星胶带厂厂长；2004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华星有限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鸿永科技执行董事；2004年6月至今任华星（香港）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华星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0月至今任华星新材董事长，任期三年。

2、潘从富：男，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3月至2012年12月在华星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0月在华星有限担任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3、李旻风：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4年12月在杭州联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10月在华星有限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4、李西福：男，198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2月至2012年5月，在华星有限担任采购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10月在华星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5年10月

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黄文礼：男，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07月至2013年9月在浙江科技学院担任讲师；2013年9月至2015年5月在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担任研究学者；2015年5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担任副教授；2015年10月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6、钱惠：女，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8月至今在华星有限担任工会主席、环安部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华星有限监事；2015年10月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7、章荣虎：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至今在杭州法卡迪龙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在英飞特光电（杭州）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2011年11月至2013年6月在浙江众诚智能信息有限公司任台州分公司负责人；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在浙江众诚智能信息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担任经理；2015年7月至今在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监事，任期三年。

8、宋秀琴：女，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5月至2012年12月在华星有限担任财务部会计；2013年1月至2015年10月在华星有限担任外贸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在华星新材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54	49
技术人员	8	15
销售人员	7	6
财务人员	3	3
管理人员	3	3
员工总计	75	76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1
本科	4	5
专科	21	19
专科以下	49	51
员工总计	75	76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变化。为了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新产品开发、新的应用领域的拓展和技术服务，公司通过招聘、内部调配等办法补充了相应的技术人员。同时，公司优化了生产工艺，对生产人员进行合理配置，减少了部分生产岗位，生产人员的配置能满足产能的需求。

2、人员招聘

公司通过网络、当地省市政府组织的人才交流会、内部晋升等方式进行员工的招聘与选拔，基本能满足公司各部门各岗位的招工需求，并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

3、人员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机制，重点加强安全培训、消防培训、环保知识培训、岗位技能培训、财务培训等，并有选择的安排员工委外培训，开阔眼界。

4、人员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返聘协议，并按时支付劳动报酬，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等各项费用，并为员工代缴个税。报告期内，公司还完善了劳动考核机制，使员工的收入与业绩、产量、工作成绩挂钩，提升了劳动效率和员工积极性。

公司目前没有需要承担的离退休职工费用。

(二) 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5	5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 5 人，其中潘从多为公司董事长、潘从富为董事、总经理，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 人。

1、洪昌夏，男，195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89 年至 1998 年，任黄岩化工四厂技术副厂长；1999 年至 2004 年，任浙江黄岩华星有限厂技术副厂长；2004 年至 2015 年 10 月，任华星有限技术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华星新材总工程师兼技术研发部经理。

2、林志树，男，198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化工学院安全工程专业毕业，大学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沈阳化工集团氯碱分厂技术员、安全员；2008 年 4 月至今，历任华星有限安全员、生产管理部经理。

3、刘淑龙，男，198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青岛科技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 1 月至今，任华星有限技术研发部技术员。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其中刘淑龙为公司 2015 年 1 月新引进的专业技术人才，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15 年 10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设有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份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公司治理架构，按照《公司法》的要求，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日趋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细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依照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公司现有法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的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在报告期内，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重大合作项目、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大会	3	2015年10月，公司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基本制度，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11月，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同意并确认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等议案。2015年12月，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星（香港）有限公司委托公司代缴部分款项的议案》。
董事会	3	2015年10月，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关于变更

		<p>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报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p> <p>2015年11月，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华星（香港）有限公司委托公司代缴部分款项的议案》等议案。</p>
监事会	1	<p>2015年10月，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钱惠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细则(试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有关要求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及时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生的重大事项。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没有下设专门委员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与所有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符合劳动法相关规定。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5、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管理架构。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计划 2016 年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6】92010029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4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年4月19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荣芳、卞圆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92010029号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星新材”）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华星新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

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荣芳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卞圆媛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749,479.80	3,446,872.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	10,868,832.00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3	2,377,475.88	4,327,520.00
应收账款	六、4	15,373,204.49	14,727,344.72
预付款项	六、5	392,269.35	230,398.5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6	98,897.55	12,124,727.03
存货	六、7	10,665,733.29	19,250,123.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41,461.91	-
流动资产合计		37,898,522.27	64,975,818.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9	15,351,145.12	17,333,242.26
在建工程	六、10	120,477.28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11	2,407,407.35	2,793,949.1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491,978.43	1,184,42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71,008.18	21,311,614.36
资产总计		56,269,530.45	86,287,432.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6,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六、14	1,750,000.00	1,518,618.00
应付账款	六、15	7,423,716.12	5,504,815.47
预收款项	六、16	783,084.28	1,281,40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437,901.40	284,656.90
应交税费	六、18	1,129,936.00	1,140,672.40
应付利息	六、19	17,040.00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20	79,249.74	6,709,466.8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7,620,927.54	16,439,632.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1	-	1,349,24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49,247.45
负债合计		17,620,927.54	17,788,880.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30,000,000.00	21,675,47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23	6,383,635.81	10,18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4	226,496.71	4,515,133.2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六、25	2,038,470.39	32,127,94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48,602.91	68,498,552.32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48,602.91	68,498,552.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269,530.45	86,287,432.41

法定代表人：潘从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旻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65,932,478.60	58,873,385.8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	-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44,838,130.50	42,155,447.30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7	1,585,766.18	221,900.18
销售费用	六、28	2,599,576.34	1,937,113.03
管理费用	六、29	8,981,182.49	7,461,206.34
财务费用	六、30	31,423.80	-5,579.45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9,761,780.76	910,253.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5,396,989.78	3,582,30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15,423,503.94	268,072.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61,132.69	10,043,419.03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94,844.31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405.44	-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37,082.02	4,758.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22.20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18,894.98	10,038,660.9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2,568,844.39	2,484,25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0,050.59	7,554,404.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50,050.59	7,554,404.06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50,050.59	7,554,40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35

法定代表人：潘从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旻风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玲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960,275.24	71,400,39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5,449.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240,249.54	30,01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00,524.78	71,605,86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46,518.03	52,880,407.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2,397.81	4,141,49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7,461.53	2,755,639.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7,691,162.40	5,358,68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77,539.77	65,136,22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2,985.01	6,469,63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95,346.16	1,3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68,072.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15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7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41,496.16	1,658,072.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955.37	1,954,86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96,113.05	10,746,86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068.42	12,701,72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9,427.74	-11,043,656.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1,903,819.00	5,690,263.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3,819.00	5,690,263.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00,551.56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6,617,487.1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18,038.6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14,219.69	5,690,263.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8,193.06	1,116,23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1,286.74	1,875,047.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9,479.80	2,991,286.74

法定代表人：潘从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旻风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玲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75,470.00	10,180,000.00	-	-	-	4,515,133.28	-	32,127,949.04	-	68,498,55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75,470.00	10,180,000.00	-	-	-	4,515,133.28	-	32,127,949.04	-	68,498,552.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24,530.00	-3,796,364.19	-	-	-	-4,288,636.57	-	-30,089,478.65	-	-29,849,94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650,050.59	-	5,650,05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226,496.71	-	-35,726,496.71	-	-35,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26,496.71	-	-226,496.7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5,500,000.00	-	-35,5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324,530.00	-3,796,364.19	-	-	-	-4,515,133.28	-	-13,032.53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96,364.19	-3,796,364.19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515,133.28	-	-	-	-	-4,515,133.28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13,032.53	-	-	-	-	-	-	-13,032.53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6,383,635.81	-	-	-	226,496.71	-	2,038,470.39	-	38,648,602.9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75,470.00	10,180,000.00	-	-	-	3,759,692.87	-	25,328,985.39	-	60,944,148.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75,470.00	10,180,000.00	-	-	-	3,759,692.87	-	25,328,985.39	-	60,944,148.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55,440.41	-	6,798,963.65	-	7,554,404.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7,554,404.06	-	7,554,40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755,440.41	-	-755,440.4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55,440.41	-	-755,440.4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1,675,470.00	10,180,000.00	-	-	-	4,515,133.28	-	32,127,949.04	-	68,498,552.32

法定代表人：潘从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旻风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玲

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江苏华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华星（宿迁）化学有限公司，系由外商企业华星（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星（香港）”）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投资设立，取得了企独苏宿总字第 00004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变更为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1300767380379W），设立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60 万美元。2015 年 10 月，本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在宿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为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法人股东为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1.00%），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8.00%)，自然人股东为潘从多(持股 10.00%)，闻琴（持股 15.00%），周晓颖（持股 6.00%）。公司注册地为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纬二路，法定代表人为潘从富。

(1) 公司设立

2004 年 11 月 8 日，华星（香港）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发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4]5477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日，公司取得江苏省宿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独苏宿总字第 00004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类型为独资经营（港资）；住所：江苏省宿迁经济开发区（北区）；法定代表人为潘从多；注册资本为 60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华星（香港）分三次缴足：2004 年 12 月 14 日，华星（香港）缴纳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9.5 万美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出资业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宿会验字[2004]第 270 号《验资报告》；2005 年 3 月 28 日，华星（香港）缴

纳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 24.5 万美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出资业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宿会验字[2005]第 042 号《验资报告》；2005 年 6 月 6 日，华星（香港）缴纳第三期注册资本合计 26 万美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出资业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宿会验字[2005]第 1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6 月 6 日，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60 万美元。

公司设立出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华星（香港）	60.00	60.00	100.00%
	合计	60.00	60.00	100.00%

（2）2007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4 月，公司将未分配利润 9,275,720.00 元转增实收资本，折合 120 万美元，本次增资业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宿会验字[2007]第 219 号《验资报告》。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华星（香港）	180.00	180.00	100.00%
	合计	180.00	180.00	100.00%

（3）2008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3 月，公司将未分配利润 7,441,350.00 元转增股本，折合 105 万美元，本次增资业经宿迁公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宿会验字[2008]第 094 号《验资报告》。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华星（香港）	285.00	285.00	100.00%
	合计	285.00	285.00	100.00%

（4）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 100% 控股股东华星（香港）做出决议：同意华星（香港）与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晓颖、潘从多、闻琴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华星（香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 股权（计人民币 11,054,489.70 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为 18,425,586.00 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 股权（计人民币 3,901,584.60 元出资额）转让给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为 6,503,148.00 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 的股权（计人民币 1,300,528.20 元出资额）转让给周晓颖，转让价为 2,167,716.00 元；将其持有本公司 15% 的股权（计人民币 3,251,320.50 元出资额）转让给闻琴，转让价为 5,419,290.00 元；将其持有的 10% 的股权（计人民币 2,167,547.00 元出资额）转让给潘从多，转让价为 3,612,860.00 元。同意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将本公司的企业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2015 年 8 月 18 日，宿迁市商务局出具宿商资（2015）331 号《关于华星(宿迁)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批复》，同意公司将外方股权转让给境内投资人，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元）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054,489.70	11,054,489.70	51.00%
2	潘从多	2,167,547.00	2,167,547.00	10.00%
3	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1,584.60	3,901,584.60	18.00%
4	周晓颖	1,300,528.20	1,300,528.20	6.00%
5	闻琴	3,251,320.50	3,251,320.50	15.00%
合 计		21,675,470.00	21,675,470.00	100.00%

2015 年 8 月 25 日，根据宿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公司注册资本由 285.0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21,675,470.00 元；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由华星（香港）变更为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晓颖、潘从多、闻琴。

（5）股改

2015 年 10 月，根据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

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并以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和评估后的有限公司净资产，按 2015 年 8 月 31 日各股东占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瑞华审字【2015】92010053 号《审计报告》，审定净资产为人民币 36,383,635.81 元；经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由其出具万隆评报字【2015】第 1549 号《评估报告》，评估净资产为人民币 40,112,166.09 元。公司以变更基准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36,383,635.81 元按照 1.2128:1(采取四舍五入的方式计算到小数点后四位)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 3,0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00 元)，即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其余 6,383,635.81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在宿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 91321300767380379W 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经股改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元)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51.00%
2	潘从多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
3	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00	5,400,000.00	18.00%
4	周晓颖	1,800,000.00	1,800,000.00	6.00%
5	闻琴	4,500,000.00	4,500,000.00	15.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2、 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公司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经营范围：橡胶助剂系列产品的研发，橡胶助剂系列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与销售，三聚氰酸三烯丙酯的销售，新材料的研发及技术转让；精细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期期初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

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

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

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

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

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理由和计提方法。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

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10.00	4.50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10.00	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10.00	9.00-18.00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10.0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

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

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当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进行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摊销率 (%)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50	0.00	2.00
商标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10	0.00	10.00
软件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5	0.00	20.00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

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

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6、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外销销售产品收入：直接外销的产品以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销售至保税区企业的产品以发货验收确认收入。内销销售产品收入以产品发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根据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2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

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

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销售收入的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17%、13%、9%。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的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按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根据实际使用土地的面积按每平方米3元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缴纳。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2002606），根据国家税务局下发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20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5年1月1日，年末指2015年12月31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4,362.12	74,553.25
银行存款	6,785,117.68	2,916,733.49
其他货币资金	1,750,000.00	455,585.36
合计	8,749,479.80	3,446,872.10

注：其他货币资金 1,75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455,585.36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9。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0,868,832.00
合计		10,868,832.00

注：年初公司持有浙江东方（股票代码 600120）580,600.00 股，其成本为 5,471,842.20 元，公允价值为 10,868,832.00 元；年末公司已将其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77,475.88	4,327,520.00
合 计	2,377,475.88	4,327,520.00

(2)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且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8,249,074.29 元。

(4)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16,570,025.95	100.00	1,196,821.46	7.22	15,373,204.49
组合小计	16,570,025.95	100.00	1,196,821.46	7.22	15,373,204.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6,570,025.95	100.00	1,196,821.46	7.22	15,373,204.49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15,798,271.37	100.00	1,070,926.65	6.78	14,727,344.72
组合小计	15,798,271.37	100.00	1,070,926.65	6.78	14,727,344.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5,798,271.37	100.00	1,070,926.65	6.78	14,727,344.7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801,202.91	740,060.15	5.00	14,553,677.20	727,683.86	5.00
1至2年	1,221,344.87	122,134.49	10.00	679,674.69	67,967.47	10.00
2至3年	129,233.69	38,770.11	30.00	384,750.52	115,425.16	30.00
3至4年	238,675.52	119,337.76	50.00	15,500.03	7,750.02	50.00
4至5年	15,250.03	12,200.02	80.00	62,843.93	50,275.14	80.00
5年以上	164,318.93	164,318.93	100.00	101,825.00	101,825.00	100.00
合计	16,570,025.95	1,196,821.46	7.22	15,798,271.37	1,070,926.65	6.78

(2)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894.81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台州市黄岩新银华油墨化工有限公司	1,944,913.25	110,390.58	0至2年	11.74
浙江黄岩浙东橡胶助剂有限公司	767,432.24	38,371.61	1年以内	4.63
衡水兴业橡胶化工有限公司	746,802.20	37,340.11	1年以内	4.51
杭州新迪贸易有限公司	718,662.59	35,933.13	1年以内	4.34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683,194.71	34,159.74	1年以内	4.12
合计	4,861,004.99	256,195.17	—	29.34

(5)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4,983.25	95.59	230,398.56	100.00
1-2 年	17,286.10	4.41		
合 计	392,269.35	100.00	230,398.5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319.47	结算期内	40.36
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	结算期内	22.94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结算期内	12.75
北京雅展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87.65	结算期内	5.32
江苏奇隆酿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97.60	结算期内	2.70
合 计	—	329,804.72	—	84.0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46,868.18	98.39	10,046,868.1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164,750.05	1.61	65,852.50	39.97	98,897.55
组合小计	164,750.05	1.61	65,852.50	39.97	98,897.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211,618.23	100.00	10,112,720.68	99.03	98,897.5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12,855,116.05	100.00	730,389.02	5.68	12,124,727.03
组合小计	12,855,116.05	100.00	730,389.02	5.68	12,124,727.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855,116.05	100.00	730,389.02	5.68	12,124,727.03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1,370.05	5,068.50	5.00	12,712,087.18	635,604.36	5.00
1至2年				35,000.00	3,500.00	10.00
2至3年				14,648.87	4,394.66	30.00
3至4年				12,980.00	6,490.00	50.00
4至5年	12,980.00	10,384.00	80.00		-	
5年以上	50,400.00	50,400.00	100.00	80,400.00	80,400.00	100.00
合计	164,750.05	65,852.50	39.97	12,855,116.05	730,389.02	5.68

②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46,868.18	10,046,868.18	1-2年	100.00	注
合计	10,046,868.18	10,046,868.18			

注：公司于2014年5月向光辰新材料借出10,046,868.18元，2015年，光辰公司未按约定向本公司归还借款。公司实际控制人不知去向。2015年3月，公司向人民法院请求财产保全，同时向法院提起诉讼。2015年5月，双方经法院调解，债务人同意调解书后10日偿还，但债务人至今仍未偿还。仲裁后，徐州工贸有限公司提请复议，称在本公司申请采取保全措施前，其已购买光辰新材料土地及房产，法院最后驳回了复议，并称保全裁定影响到与被保全财产有关的利害关系人的利益，但不是对被保全财产权归属的终局裁定。由于上述借

款期后可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82,331.66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10,046,868.18	12,650,687.18
代垫款	96,113.05	
押金	50,400.00	50,400.00
质保金	12,980.00	12,980.00
备用金		111,048.87
其他	5,257.00	30,000.00
合 计	10,211,618.23	12,855,116.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光辰新材料科技 江苏有限公司	暂借款	10,046,868.18	1 至 2 年	98.39	10,046,868.18
华星（香港）	代垫款	96,113.05	1 年以内	0.94	4,805.65
亿利洁能科技（宿 迁）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	5 年以上	0.49	50,000.00
德儒商上海实业 有限公司	押金	12,980.00	4 至 5 年	0.13	10,384.00
江苏上上电缆集 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	1 年以内	0.05	250.00
合 计	—	10,210,961.23	—	100.00	10,112,307.83

7、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53,817.85		4,853,817.85
库存商品	5,811,915.44		5,811,915.44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10,665,733.29		10,665,733.29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38,529.34		6,238,529.34
库存商品	13,011,594.30		13,011,594.30
合 计	19,250,123.64		19,250,123.64

(2) 存货跌价准备

年末未发现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金	241,461.91	
合 计	241,461.91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00,112.49	20,954,671.59	623,636.12	5,113,423.45	30,491,843.65
2、本年增加金额		688,570.10	46,076.50		734,646.60
(1) 购置		688,570.10	46,076.50		734,64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384,667.63	1,384,667.63
(1) 处置或报废				1,384,667.63	1,384,667.63
4、年末余额	3,800,112.49	21,643,241.69	669,712.62	3,728,755.82	29,841,822.6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98,134.13	9,421,689.19	446,699.23	2,092,078.84	13,158,601.39
2、本年增加金额	173,285.16	1,727,950.56	53,994.90	623,046.36	2,578,276.98
(1) 计提	173,285.16	1,727,950.56	53,994.90	623,046.36	2,578,276.98
3、本年减少金额				1,246,200.87	1,246,200.87
(1) 处置或报废				1,246,200.87	1,246,200.8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4、年末余额	1,371,419.29	11,149,639.75	500,694.13	1,468,924.33	14,490,677.5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28,693.20	10,493,601.94	169,018.49	2,259,831.49	15,351,145.12
2、年初账面价值	2,601,978.36	11,532,982.40	176,936.89	3,021,344.61	17,333,242.26

(2) 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4) 年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六、39。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污水处理工程	120,477.28		120,477.28	-	-	-
合 计	120,477.28		120,477.28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污水处理工程			120,477.28			120,477.28
合 计			120,477.28			120,477.28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07,686.40		10,180,000.00	12,487,686.40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62,923.70		62,923.70
(1) 购置		62,923.70		62,923.7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307,686.40	62,923.70	10,180,000.00	12,550,610.1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22,722.44		5,716,555.43	6,039,277.87
2、本年增加金额	46,153.68	1,048.73	148,708.75	195,911.16
(1) 计提	46,153.68	1,048.73	148,708.75	195,911.1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368,876.12	1,048.73	5,865,264.18	6,235,189.0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3,654,459.43	3,654,459.43
2、本年增加金额			253,554.29	253,554.29
(1) 计提			253,554.29	253,554.2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3,908,013.72	3,908,013.72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38,810.28	61,874.97	406,722.10	2,407,407.35
2、年初账面价值	1,984,963.96		808,985.14	2,793,949.10

(2) 年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六、39。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262,673.96	189,401.10	1,801,315.67	450,328.92
无形资产减值和摊销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1,883,778.13	282,566.72	2,499,515.09	624,878.77
折旧暂时性差异	133,404.08	20,010.61	436,861.22	109,215.31
合 计	3,279,856.17	491,978.43	4,737,691.98	1,184,423.00

13、短期借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注：该借款由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向本公司发放，用于购买化学原材料，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20 日始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止，贷款利率 10.224%。

14、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50,000.00	1,518,618.00
合 计	1,750,000.00	1,518,618.00

注：年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144,661.62	5,149,153.89
1 至 2 年	121,737.92	309,079.45
2 至 3 年	111,634.45	46,582.13
3 年以上	45,682.13	
合 计	7,423,716.12	5,504,815.47

1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06,796.27	1,221,345.81
1 至 2 年	25,228.01	60,057.21
2 至 3 年	51,060.00	
合 计	783,084.28	1,281,403.02

(2) 年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4,656.90	4,412,889.54	4,259,645.04	437,901.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2,752.77	252,752.77	
合 计	284,656.90	4,665,642.31	4,512,397.81	437,901.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4,656.90	4,006,994.40	3,853,749.90	437,901.40
2、职工福利费		288,746.29	288,746.29	
3、社会保险费		117,148.85	117,148.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849.39	87,849.3	
工伤保险费		19,624.46	19,624.46	
生育保险费		9,675.00	9,675.00	
合 计	284,656.90	4,412,889.54	4,259,645.04	437,901.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5,117.40	235,117.40	
2、失业保险费		17,635.37	17,635.37	
合 计		252,752.77	252,752.77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当地规定的工资标准为基数，按 20%、1.5%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990,827.56
增值税	135,217.59	75,418.54
营业税	813,603.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17.86	24,751.44
教育费附加	37,164.80	10,607.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76.53	7,071.84
印花税	1,321.63	861.29
房产税	9,862.47	9,862.4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21,271.50	21,271.50
合 计	1,129,936.00	1,140,672.40

19、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17,040.00	
合 计	17,040.00	

20、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393.00	6,671,101.19
1 至 2 年	40,884.08	1,431.30
2 至 3 年	1,431.30	2,393.00
3 年以上	34,541.36	34,541.36
合 计	79,249.74	6,709,466.85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借款		6,627,179.43
代收代付款项	79,249.74	82,287.42
合 计	79,249.74	6,709,466.85

21、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96,989.80	1,349,247.45
合 计			5,396,989.80	1,349,247.45

22、股本

(1)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华星 (香港)	21,675,470.00		21,675,470.00		

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51.00
潘从多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
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00		5,400,000.00	18.00
周晓颖		1,800,000.00		1,800,000.00	6.00
闻琴		4,500,000.00		4,500,000.00	15.00
合 计	21,675,470.00	30,000,000.00	21,675,470.00	30,000,000.00	100.00

（2）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一所述。

23、资本公积

（1）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0,180,000.00		10,180,000.00	
资本公积 - 股本溢价		6,383,635.81		6,383,635.81
合 计	10,180,000.00	6,383,635.81	10,180,000.00	6,383,635.81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 36,383,635.81 元折合 30,000,000.00 股形成的股本溢价 6,383,635.81 元；资本公积减少系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减少原资本公积 10,180,000.00 元。

24、盈余公积

（1）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3,491.79	226,496.71	1,103,491.79	226,496.71
储备基金	1,209,610.21		1,209,610.21	
企业发展基金	2,202,031.28		2,202,031.28	
合 计	4,515,133.28	226,496.71	4,515,133.28	226,496.71

（2）盈余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 2015 年度 9-12 月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6,496.71 元。盈余公积减少系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减少原盈余公积 4,515,133.28 元。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2,127,949.04	25,328,985.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2,127,949.04	25,328,985.39
加：本期净利润	5,650,050.59	7,554,404.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6,496.71	755,440.4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500,000.00	
整体股改转出	13,032.53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38,470.39	32,127,949.04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36,383,635.81 元（其中：实收资本 21,675,470.00 元，资本公积 10,180,000.00 元，盈余公积 4,515,133.28 元，未分配利润 13,032.53 元）折合 30,000,000.00 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932,478.60	44,838,130.50	58,873,385.82	42,155,447.30
合 计	65,932,478.60	44,838,130.50	58,873,385.82	42,155,447.30

（2）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交联剂	45,517,902.44	32,300,111.09	38,099,891.75	27,235,296.46
防老剂	16,051,620.29	8,725,984.08	15,957,804.36	11,166,195.23
其他	4,362,955.87	3,812,035.33	4,815,689.71	3,753,955.61
合 计	65,932,478.60	44,838,130.50	58,873,385.82	42,155,447.30

（3）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60,265,720.87	41,665,563.83	54,188,692.62	38,813,375.20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5,666,757.73	3,172,566.67	4,684,693.20	3,342,072.10
合计	65,932,478.60	44,838,130.50	58,873,385.82	42,155,447.30

(4)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本年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扬州庆凯高新材料厂	4,700,000.02	7.13
合肥安邦化工有限公司	3,238,707.27	4.91
YUZHONG INTERNATIOANAL TRADING CO.,LTD CO.,LTD	3,116,394.79	4.73
浏阳市三吉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91,282.06	3.93
上海得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43,589.76	3.86
合计	16,189,973.90	24.56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813,603.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428.14	129,441.77
教育费附加	193,040.65	55,475.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693.77	36,983.36
合计	1,585,766.18	221,900.18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员工薪酬	630,726.00	213,452.80
广告及宣传费	169,197.16	114,006.98
运输费	1,767,853.18	1,510,434.47
保险费	31,800.00	99,218.78
合计	2,599,576.34	1,937,113.03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344,429.40	331,274.30
员工薪酬	1,663,428.17	1,831,448.9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655,941.67	411,383.20
办公费	341,536.69	297,454.33
税费	147,721.82	139,601.42
保险费	222,597.72	226,168.88
折旧	734,736.68	634,993.89
维修费	92,998.62	62,264.89
无形资产摊销	195,911.16	253,556.44
研发费用	2,964,087.72	3,240,459.78
中间机构费用	1,505,660.38	10,000.00
其他	112,132.46	22,600.31
合 计	8,981,182.49	7,461,206.34

3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591.56	
减：利息收入	22,761.80	13,434.81
汇兑净损益	-109,940.96	-6,040.19
手续费	46,535.00	13,895.55
合 计	31,423.80	-5,579.45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9,508,226.47	699,508.83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53,554.29	210,745.11
合 计	9,761,780.76	910,253.94

3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96,989.78	3,582,302.00
合 计	-5,396,989.78	3,582,302.00

注：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为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以前年度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前投资收益。

3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9,053.1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69,412.17	
其他	54,091.77	59,019.40
合 计	15,423,503.94	268,072.55

注：其他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收入。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405.44	18,405.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405.44	18,405.44		
其他	76,438.87	76,438.87		
合 计	94,844.31	94,844.31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722.20	10,722.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722.20	10,722.20		
赞助	20,000.00	20,000.00		
罚款			3,000.00	3,000.00
税收滞纳金	385.78	385.78	1,758.12	1,758.12
其他	5,974.04	5,974.04		
合 计	37,082.02	37,082.02	4,758.12	4,758.12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5,647.27	1,615,695.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6,802.88	868,561.32
合 计	2,568,844.39	2,484,256.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8,218,894.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2,834.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01,939.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5,929.78
所得税费用	2,568,844.39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761.80	13,434.81
备用金	126,400.00	
其他	91,087.74	16,577.74
合 计	240,249.54	30,012.5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5,631,430.26	3,559,973.89
销售费用	1,968,850.34	1,723,660.23
赞助	20,000.00	
手续费	46,535.00	13,895.55
备用金	9,692.30	56,400.00
其他	14,654.50	4,758.12
合 计	7,691,162.40	5,358,687.7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宿迁市万和泰化工有限公司	700,000.00	
合 计	7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光辰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46,868.18
宿迁市万和泰化工有限公司		700,000.00
华星（香港）	96,113.05	
合 计	96,113.05	10,746,868.18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李西福	1,903,819.00	100,000.00
徐莹莹		5,590,263.58
合 计	1,903,819.00	5,690,263.58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徐莹莹	6,617,487.13	
合 计	6,617,487.13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50,050.59	7,554,404.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61,780.76	910,253.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旧	2,578,276.98	2,466,633.75
无形资产摊销	195,911.16	253,556.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3.24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96,989.78	-3,582,30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591.56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23,503.94	-268,07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2,444.57	-27,01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9,247.45	895,575.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84,390.35	-4,902,343.36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3,388.71	2,177,628.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2,595.18	991,312.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2,985.01	6,469,632.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99,479.80	2,991,286.7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991,286.74	1,875,047.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8,193.06	1,116,239.3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14,362.12	74,553.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85,117.68	2,916,733.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9,479.80	2,991,286.74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50,000.00	为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1,750,000.00	—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预收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

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51.00	51.00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潘从多、徐莹莹夫妇，潘从多、徐莹莹夫妇持有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潘从多直接持有本公司 10.00% 的股权，通过宿迁华星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6.60% 的股权，潘从多、徐莹莹夫妇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 67.60% 的股权，故潘从多、徐莹莹夫妇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华星（香港）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潘从多控股的企业
宿迁徐邦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莹莹哥哥控股的企业
李西福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宿迁徐邦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橡胶助剂	1,681,987.19	330,826.92

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宿迁徐邦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10,865.39	1,145,320.51

（2）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5 年初，李西福向本公司拆借 1,903,819.00 元。2015 年 9 月 21 日，李西福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已将借用的欠款全部归还。李西福借用本公司的款项，双方未签订协议，未约定利息。

2015 年初，本公司向徐莹莹拆借 6,617,487.13 元。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已将借用的欠款全部归还。本公司借用徐莹莹的款项，双方未签订协议，未约定利息。

(3) 其他关联交易

2015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借款人）与杭州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人）以及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贷款人）签订编号为台银（委贷）字 2009142331 号《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合同》，约定委托人委托贷款人向本公司发放贷款金额为 600 万元整的贷款，贷款用途为购买化学材料，贷款利率按月息 8.52‰ 计算，贷款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20 日始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止，贷款到期时本公司应向委托人全额直接支付贷款。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为华星（香港）有限公司代垫股权转让代扣代缴所得税 96,113.05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宿迁徐邦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138,581.19	6,929.06		
其他应收款：				
华星（香港）	96,113.05	4,805.65		
李西福			1,903,819.00	95,190.9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宿迁徐邦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351,631.31
应付账款：		
宿迁徐邦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75,066.00
其他应付款：		
徐莹莹		6,617,487.13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作为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本议案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683.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26,514.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79.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0,084,276.45	
所得税影响额	1,512,641.47	
合 计	8,571,634.98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2	0.1883	0.188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0974	-0.0974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